

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奖评选条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推动中国图像图形学领域的科技进步，鼓励创新性研究，促进青年人才成长，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设立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奖（以下简称“CSIG 优博奖”）。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相关政策和《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科技奖励章程》，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条例适用于 CSIG 优博奖的推荐、评审和授奖等各项工作。

第三条 本奖项授予在图像图形及其相关领域的基础理论或应用基础研究方面有重要突破，或在关键技术和应用技术方面有重要创新的中国图像图形学领域博士学位论文的作者。

第二章 推荐要求和奖励范围

第四条 CSIG 优博奖实行推荐制，以下机构（合称推荐者）具有推荐资格：

- （一）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各分支机构；
- （二）各地方图象图形学会；
- （三）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图像图形学研究的高校和科研院所，从事图像图形学领域研发、生产、应用、推广的企业和机构。

第五条 参加 CSIG 优博奖评选应具备以下条件：

- （一）论文作者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在图像图形及其相关领域的基础理论或应用研究中取得重要成果，或在关键技术或应用技术创新等方面成果显著；
- （二）论文作者在申报受理日期之前的两年半内在中国获得博士学位，同时未获得过且当年未申请 CSIG 石青云女科学家奖（青英）；
- （三）推荐者在提交推荐材料之时确保被推荐人之前未获得过且没有正在参评的国际（区域性）学会、全国性学会及省部级教育机构（以下合称同类机构）设立的针对博士学位论文的奖励，同时保证被推荐人知晓并承诺，从提交推荐材料到 CSIG 之时直至 CSIG 对其博士学位论文做出未能授奖决定之前，不得向任何同类机构提交针对博士学位论文奖励的申请/推荐。

第三章 评审程序

第六条 评审分形式审查、初评、公示、终评和结果公布五个阶段：

- （一）形式审查：由秘书处对推荐材料进行形式审查。经审查不符合规定的推荐材料，不予受理。

- (二) 初评：由提名与奖励委员会组织专家以网评方式进行，每篇候选论文由不少于五名同行专家进行评议，提名与奖励委员会根据初评得分确定不超过 20 篇候选论文入围终评。
- (三) 公示：初评结束后，在学会网站对评审结果进行公示，自公示发布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为异议期，如有异议，需要在异议期内向学会提出书面意见，逾期不予受理。
- (四) 终评：由提名与奖励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会评，以无记名投票表决产生评审结果，排名前 10 名且得票数不低于三分之二者当选 CSIG 优博奖。
- (五) 结果公布：终评结束后，在学会网站对终评结果进行公布。

第四章 授奖

第七条 CSIG 优博奖每年授奖数量不超过 10 篇，提名奖不超过 10 篇。

第五章 附则

第八条 本条例由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常务理事会通过后生效。

第九条 本条例由中国图象图形学学会负责解释。

注：

2017 年 5 月 27 日七届三次常务理事会议表决通过

2018 年 5 月 12 日七届五次常务理事会议修订

2022 年 5 月 21 日八届九次常务理事会议修订